

政治经济学教学材料之二

社会主义所有制

供本院使用

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 政治经济学教研室 編印
訓練部图书資料館

一九六二年三月

PDG

目 录

- 一) 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关系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的一般原理
- 二) 社会主义所有制
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建立和发展
不能剝夺农民，不許侵犯全民所有制

(一)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关系要适合 生产力发展的一般原理

生产力是人們实践能力的結果，但这种能力本身决定于人們所处的条件，取决于先前已經获得的生产力，取决于在他們以前已經存在的社会形态，取决于不是由这些人創立，而是由先前各代人們創造出来的社会形态。

(馬克思：“致巴·瓦·安年科夫”，1846年12月。“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第2卷、莫斯科1955年中文版第442頁)

最强大的一种生产力是革命階級本身。

(馬克思：“哲学的貧困”，1847年“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197頁)

生产物质資料时所使用的生产工具，以及因有相当生产經驗和劳动技能而发动着生产工具并实现着物质資料生产的人，——这些要素总合起来，便構成成为社会的生产力。

(斯大林：“辯証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1938年9月。“列宁主义問題”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707頁)

人們在生产中不仅影响自然界，而且自己也互相影响着。他們如果不用相当方式結合起来共同活动和互相交換其活动，便不能从事生产。为要从事生产，人們便发生一定的

联系和关系；只有經過这些社会的联系和关系，才会有他們对自然界的联系，才会有生产。

（馬克思：“雇佣劳动与資本”，1847年，“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第1卷，莫斯科1954年版，第67頁）

生产力的状况所回答的是人們用怎样的生产工具来生产他們所必需的物質資料的問題，而生产关系底状况所回答的問題則是生产資料（土地、森林、水流、矿源、原料、生产工具、生产建筑物、交通联络工具等等）归誰所有，生产資料由誰支配——是由全社会支配，还是由單个的人、集团和階級支配并利用去剝削其他的人、集团和階級的問題。

（斯大林：“辯證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1938年9月。
“列宁主义問題”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711頁）

人們的生产关系，即經濟关系。这里包括：（甲）生产資料的所有制形式；（乙）由此产生的各种不同社会集团在生产中的地位以及它們的相互关系，或如馬克思所說的，“互相交換自己的活动”；（丙）完全以甲乙二項为轉移的产品分配形式。这一切共同構成政治經濟学的对象。

这个定义中缺少恩格斯定义內的“交換”这个術語。其所以缺少，是因为交換通常被許多人了解为不是一切社会形态而只是某些社会形态所特有的商品交換，这有时候就曾引起誤会，虽然恩格斯所說的“交換”这个術語不仅是指商品

交換。但是，恩格斯用“交換”这个術語所指的东西，显然已包含在上述定义中，作为其組成部分。因而就其內容講来，政治經濟学对象的这个定义是与恩格斯的定义完全相符合的。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經濟問題”，1952年。
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65—66頁）

人們是否可以自由選擇某一社会形态呢？决不可以。有一定的人們的生产力发展阶段，就会有一定的交換（commerce）和消費形式。有一定的生产、交換和消費发展阶段，就会有一定的社会制度、一定的家庭、等級或階級組織，……

（馬克思：“致巴·瓦·安年科夫”，1846年。“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第二卷第442頁）

社会制度的任何变化，所有制关系中的每一次变革，都是同旧的所有制关系不再相适应的新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結果。

（恩格斯：“共产主义原理”，1847年。“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卷第365頁）

生产者相互发生的这些社会关系，他們借以互相交換其劳动和参与共同生产的这些条件，当然是依照生产資料性質不同而有所不同的。随着新式作战武器即射击火器的发明，

全部軍隊內部的組織就必然改變了，各個人員借以組成軍隊并能作為軍隊行動的那些關係就改變了，各個軍隊相互間的關係也變化了。

總之，各個個人借以從事生產的社會關係，即社會生產關係，是隨着物質生產資料、生產力的變化和發展而變化和改變的。生產關係總合起來，就構成為所謂社會關係，構成為所謂社會，並且是構成為一個處於一定歷史發展階段上的社會，具有其獨特的特征的社會。古代社會，封建社會，資產階級社會——每一個都是一定的生產關係總和，而每一個生產關係總和同時又代表着人類歷史發展中的一個特殊階段。

（馬克思：“僱傭勞動與資本”，1847年，“馬克思恩格斯文選”兩卷集第1卷，莫斯科1954年版，第67頁）

……社會關係和生產力密切相聯，隨着新生產力的獲得，人們改變自己的生產方式，隨着生產方式即保證自己生活的方式的改變，人們就會改變自己的一切社會關係。手工磨產生的是封建主為首的社會，蒸汽磨產生的是資本家為首的社會。

人們按照自己的物質生產方式的發展建立相應的社會關係，正是這些人又按照自己的社會關係創造了相應的原理、觀念和範疇。

所以这些观念、范畴也同它們所表現的关系一样，不是永恒的。它們是历史的暫时的产物。

（馬克思：“哲学的贫困”，1847年。“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44頁）

……人們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彼此間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依他們意志为轉移的关系，即与他們当时物質生产力的一定发展程度相适应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就組成社会的經濟的結構，即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所賴以树立起来而有一定的社会意識形态与其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質生活的生产方式决定着社会生活、政治生活以及精神生活的一般过程。不是人們的意識决定人們的存在，恰恰相反，正是人們的社会存在决定人們的意識。社会的物質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时，便和他們向来在其中发展的那些現存生产关系，或不过是現存生产关系在法律上表現的财产关系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发展的形式变成了束縛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經濟基础的变更，在全部龐大的上层建筑中也就或迟或速地发生变革。在考察这种变革时，必須时刻把經濟生产条件方面所发生的那些可用自然科学精確眼光指明出来的物質变革，去与人們所借以意識到这种冲突并力求把它克服的那些法律的、政治的、宗教的、艺术的或哲学的形式——簡言之，思

想形式，——分別清楚。正如我們評判一个人时，不能以他对于自己的揣度为根据一样，我們評判这样一个变革时代时也不能以它的意識为根据。恰恰相反，这种意識正須从物质生活的矛盾中，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系关間現存的冲突中求得解釋。無論哪一个社会形态，当它所給以充分发展余地的那一切生产力还没有展开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当它們所借以存在的那些物质条件还没有在旧社会胞胎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現的。所以人类始終只会提出自己所能够解决的任务，因为我們仔細去看时总可看出，任务本身，只有当他所能借以得到解决的那些物质条件已經存在或至少是已在形成过程中的时候，才会发生的。……

（馬克思：“‘政治經济学批判’一书序言”，1859年1月。“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1954年莫斯科中文版第1卷，第340—341頁）

人們彼此在生产人类必需品时所发生的关系，是依生产力底发展为轉移的。

（列宁：“弗里德利赫·恩格斯”，1895年。“列宁全集”第2卷，第6頁）

……生产关系和生产力性質完全适合的实例，便是苏联的社会主义国民經济，这里的生产資料公有制和生产过程的公共性質是完全适合的，因此在苏联便沒有經济危机，也沒

有生产力破坏的情形。

（斯大林：“辯証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1938年9月。“列宁主义問題”1956年版第710—711頁）

其次，“完全适合”这种說法是不能在絕對的意義上来理解的。不能把这种說法理解为仿佛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决沒有生产关系落后于生产力的增長的現象。生产力是生产中最活动、最革命的力量。这种力量，就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也无可爭辯地是走在生产关系前面的。生产关系只是經過一些时候，才被改造得适合于生产力的性質。

那么，“完全适合”这种說法該怎样来理解呢？應該理解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通常不会弄到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生冲突，社会可能有及时使落后了的生产关系去适合生产力的性質。社会主义社会有可能做到这点，是因为在这社会的成分中沒有那些能够組織反抗的衰朽的階級。当然，就是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也有落后的惰性的力量，它們不了解生产关系有改变的必要，但是这种力量，当然不难克服，而不致把事情弄到冲突的地步。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經濟問題”1952年。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38頁）

第一，說生产关系在社会历史中的作用只限于是束縛生产力发展的阻碍作用，这是不对的。当馬克思主义者講到生

产关系的阻碍作用时，他們所指的不是任何生产关系。而只是已經不能适合生产力发展，因而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旧生产关系。但是，大家知道，除了旧生产关系以外，还有代替旧生产关系的新生产关系。可不可以說，新生产关系的作用归结为阻碍生产力的作用呢？不，不可以。恰恰相反，新生产关系是这样一种主要的和有决定性的力量，它真正决定生产力进一步的而且是强大的发展，沒有这种新的生产关系，生产力就注定要萎靡下去，如象現在資本主义国家中的情形一样。

.....

当然，新的生产关系不能永远是新的，而且也不永远是新的，它开始变旧，并与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发生矛盾，而开始失去其为生产力的主要推进者的作用，并变成生产力的阻碍者。那时候，就出現新生产关系来代替这种已經变旧了的生产关系，新生产关系的作用就是充当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主要推进者。

生产关系从生产力阻碍者的作用发展到生产力主要推进者的作用，以及从生产力主要推进者的作用发展到生产力阻碍者的作用——这样一种发展的特性，是馬克思主义唯物辯証法的主要因素之一。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經濟問題”1952年。
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46—48頁）

×

×

×

馬克思主义者認為人类的生產活动是最基本的實踐活動，是決定其他一切活動的東西。……在沒有階級的社会中，每个人以社会一員的資格，同其他社会成員協力，結成一定的生產关系，從事生產活動，以解決人类物質生活問題。在各种階級的社会中，各階級的社会成員，則又以各种不同的方式，結成一定的生產关系，從事生產活動，以解決人类物質生活問題。

（毛澤东：“實踐論”，1937年7月。“毛澤东選集”第二版第271頁）

社会的变化，主要地是由于社会內部矛盾的发展，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階級之間的矛盾，新旧之間的矛盾，由于这些矛盾的发展，推动了社会的前进，推动了新旧社会的代謝。

（毛澤东：“矛盾論”，1937年8月。“毛澤东選集”第二版第290頁）

有人覺得……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生产力是主要的，……它們的地位并不互相轉化。这是机械唯物論的見解，不是辯證唯物論的見解。誠然，生产力……一般地表現为主要的決定的作用，誰不承認这一点，誰就不是唯物論者，然而，生产关系……在一定条件之下，又轉过来表現其

为主要的决定的作用，这也是必須承認的。当着不变更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发展的时候，生产关系的变更就起了主要的决定的作用。

（毛澤东：“矛盾論”，同上书第313—314頁）

新民主主义的革命任务，除了取消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特权以外，在国内，就是要消灭地主阶级与官僚资产阶级（大资产阶级）的剥削和压迫，改变买办的封建的生产关系，解放被束缚的生产力。

（毛澤东：“目前形势与我们的任务”1947年12月25日。“毛澤东选集”第4卷，第1253頁）

对于条件已经成熟了的合作社，就应当考虑使它们从初级形式转到高级形式上去，以便使生产力和生产获得进一步的发展。因为初级形式的合作社保存了半私有制，到了一定的时候，这种半私有制就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人们就要求改变这种制度，使合作社成为生产资料完全公有化的集体经营的经济团体。生产力一经进一步解放，生产就会有更大的发展。

（毛澤东：“中国农村社会主义高潮”《按語》，1955年12月。人民出版社版第285頁）

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量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不过社会

主义社会的这些矛盾，同旧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具有根本不同性质和情况罢了。我国现在的社会制度比较旧时代的社会制度要优胜得多。如果不优胜，旧制度就不会被推翻，新制度就不可能建立。所谓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比较旧时代生产关系更能够适合生产力发展的性质，就是指能够容许生产力以旧社会所没有的速度迅速发展，因而生产不断扩大，因而使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能够逐步得到满足的这样一种情况。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1957年。单行本第10—11页）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建立起来，它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但是，它又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第12页）

（二）社会主义所有制

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建立和发展

无产阶级运用自己的政治统治，一步一步地夺取资产阶级所有的全部资本，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于国家手中，即集

中于已組織成为統治階級的无产階級手中，并尽量迅速地增殖生产力总量。

(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 1847—1848年。“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第1卷，第28頁)

生产資料仅能有两种形式，——或者是个人占有形式，即无论何时何地都从未作为一切生产者共同的现象存在过，并且日益为工业的进步所排除的形式，或者是集体占有形式，即物质和精神前提都是已由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本身所造成的形式；所以，必须以无产階級的一切手段来为生产資料轉旧集体占有而斗争。

(恩格斯：“法德农民問題”，1894年。“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第2卷，第427—428頁)

消灭階級——这就是說，使全体公民在同整个社会的生产資料的关系上处于同等的地位，这就是說，全体公民都有利用公共的生产資料、公共的土地、公共的工厂等进行劳动的同等的权利。

(列宁：“自由派教授論平等”，1914年。“列宁全集”第20卷，第139頁)

无产階級的社会革命以生产資料和流通資料的公有制代

替私有制。

(列宁：“修改党纲的材料”，1917年。
“列宁全集”，第24卷，第435頁)

現今在我国，存在着社会主义生产的两种基本形式：一种是国家的全民的形式，一种是不能叫做全民的集体农庄的形式。在国家企业中，生产资料和产品是全民的财产。在集体农庄的企业中，虽然生产资料（土地、机器）也属于国家，可是产品却是个别集体农庄的财产，因为集体农庄中的劳动也如种籽一样，是它們自己所有的，而国家交给集体农庄永久使用的土地，集体农庄事实上是作为自己的财产来支配的，虽然它們不能出卖、购买、出租或抵押这些土地。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問題”，
1952年9月。1958年版，第14頁)

……这个社会主义就是宣布不停頓的革命，就是实现无产阶级階級專政，作为必經的过渡阶段，以求达到根本消灭階級差別，消灭这些階級所自出的一切生产关系，消灭一切适应于这些生产关系的社会关系，变革一切由这些社会关系产生出来的观念。

(馬克思：“一八四八年至一八五〇年的法兰西階級斗争”，1850年。“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
1954年莫斯科中文版第1卷，第199頁)

严格地区別本質上不同的各个阶段，冷靜地探討这些阶段产生的条件，这决不等于把最終目的束諸高閣，决不等于蓄意放慢脚步。恰恰相反，正是为了加快步伐，正是为了尽快而穩妥地实现最終目的，才必須了解現代社会里的阶级关系。

（列宁：“专制制度和无产阶级”，1905年。
“列宁全集”第八卷第6頁）

我們为热情的浪潮所激励，我們首先激发人民的普遍政治热情，然后又激发了他們的軍事热情，我們曾打算用这种热情直接实现与一般政治任务以及軍事任务同样偉大的經濟任务。我們原打算（或許更确切些說，我們是沒有充分根据地假定）直接用无产阶级国家的法令，在一个小农国家里按共产主义原則来調整国家的生产和产品分配。现实生活說明我們犯了錯誤。为了准备（要用很多年的工作来准备）向共产主义过渡，需要許多过渡阶段：国家資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不是直接依靠热情，而是借助于偉大革命所产生的热情，依靠个人利益，依靠个人关心，依靠經濟核算，在这个小农国家里先建立起牢固的桥梁，通过国家資本主义走向社会主义；否則，你們就不能达到共产主义，否則，你們就不能把千百万人引向共产主义。现实生活这样告訴我們。革命发展

的客观进程这样告訴我們。

（列宁：“十月革命四周年”，1921年。“列宁全集”第三十三卷第39頁）

×

×

×

在中国建立这样的共和国，它在政治上必須是新民主主义的，在經濟上也必須是新民主主义的。

大銀行、大工业、大商业，归这个共和国的国家所有。……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的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国营經濟是社会主义的性質，是整个国民經濟的领导力量，……

（毛澤东：“新民主主义論”。1940年1月。
“毛澤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
第一版，第671頁）

沒收封建階級的土地为农民所有，沒收蔣介石、宋子文、孔祥熙、陈立夫为首的壟断資本归新民主主义的国家所有……。

（毛澤东：“目前形势和我們的任务”1947年12月25日。
“毛澤东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第1版，第
1253頁）

在农民群众方面，几千年来都是个体經濟，一家一戶就是一个生产單位，这种分散的个体生产，就是封建統治的經濟基础，而使农民自己陷于永远的穷苦。克服这种狀況的唯